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61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9月28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2,771,437.1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动态优选具有较高内在价值的公司进行投资,通过优化风险收益配比追求超额收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价值投资”作为大类资产配置的主要出发点,寻找适应这一发展方向的行业和企业;同时,将“成长”作为自下而上选股的核心标准,深入分析公司商业模式的创新性和可行性,跟踪公司商业模式的实施进度,选择战略清晰、执行力得到验证的优质上市公司重点投资。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基金资产投资于本基金精选的存在较高“内在价值”的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杨文辉	田青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yhjz@yhfund.com.cn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010)67595096
传真		(010)58163027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9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004,556.82	613,257.11
本期利润	-12,821,331.32	598,562.7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676	0.018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6.16%	1.8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6.99%	1.89%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5,311,187.42	600,027.7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580	0.018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7,460,249.77	32,348,191.1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420	1.018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5.80%	1.8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52%	1.90%	-4.88%	0.82%	-8.64%	1.08%
过去六个月	-17.78%	1.75%	-5.08%	0.74%	-12.70%	1.01%
过去一年	-36.99%	1.63%	-9.32%	0.67%	-27.67%	0.9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80%	1.46%	-7.12%	0.62%	-28.68%	0.84%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沪深300指数选样科学客观,行业代表性好、流动性高、抗操纵性强,是目前市场上较有影响力的股票投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债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是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基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限制,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忠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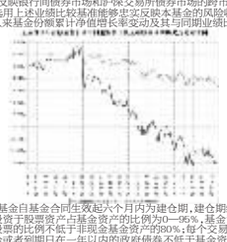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基金资产投资于本基金精选的存在较高“内在价值”的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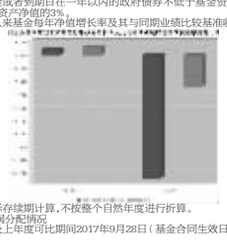

注: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9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均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22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4.1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6.1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8.90%,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90%,杭州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7%,杭州银华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0%,杭州银华汇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2%。公司的主要业务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名称已于2016年8月9日起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111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一道却顺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护航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水晶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泽债券市场基金、银华鑫悦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趋势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利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增益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生态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双动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添益债券市场基金、银华鑫悦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添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10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康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5年期国债期货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10年期国债期货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AAA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同享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能汽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型强指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食品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文体娱乐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享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市值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混改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国企改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岁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短期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丰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基金(FOF)、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方建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年6月20日	-	6.5年	博士学位。曾就职于北京神农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5月,加入银华基金,自2018年6月20日起担任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周思聪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7年9月28日	2018年10月23日	10年	硕士学位。2008年7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行业研究组长及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4年1月13日至2018年10月23日担任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1月17日至2018年10月23日兼任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28日至2018年10月23日兼任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公司层面的《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对投资策、固定收益部、量化投资部、研究部、交易管理部、监察稽核部等相关所有业务部门进行了制度上的约束。该制度适用于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公募基金、社保组合、企业年金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结合等、规范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股指期货、融资融券、证券借入、证券出借、证券回购、债券回购、股票增发、股票配售、股票期权、权证行权、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为了规范本基金管理人各投资组合的证券投资指令的执行过程,完善公平交易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定《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执行制度》,规定了公平交易的执行流程及特殊情况的审批机制;明确了交易执行环节的集中交易制度,并对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措施进行了完善。

此外,为了加强对异常交易行为的日常监控,本基金管理人还制定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实施细则》,规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的范围以及异常交易发生后的分析、说明、报备流程。

对照2011年8月分新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基金管理人又对上述制度进行了修改完善,进一步修订了公平交易的范围,修订了对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重点,并强调了本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的要求,具体控制方法为:1.交易所市场的公平交易均通过恒生交易系统实现,不换余住何的人为判断,所有交易均通过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模块电子化强制执行,公平交易程序自启动;2.一般情况下,场外交易指令以组合的名义下达,执行交易员以组合的名义进行一级市场申购投标及二级市场交易,并确保主集中营业分配原则,一对应,且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3.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在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基金管理人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交易管理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4.本基金管理人使用恒生O3.2系统的公平交易模块外模块,定期及不定期进行投告分析,对公平交易的情况进行检查,以规范操作流程,监控公平交易的需要。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事前构建控制环境、事中强化落实执行、事后进行双重监督,来确保公平交易制度得到切实执行。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4.3.2.1 整体执行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及相关配套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个投资组合。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在研究分析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

在投资决策环节,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权限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投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2.2 同向交易的专项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四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日内、3日内及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T检验(置信度为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低交易价差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有3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1月份,上证50出现罕见的十九连阳,资金大量涌向2017年的胜者。然而,政府严格去杠杆、市场利率飙升,GDP增速有不到任何加速的动力,从DDM模型来看,市场没有大牛市的基础。果然,美股再大的千点跳水,成为上证50连续涨幅的稻草,2月前两周上证50指数超过15%,春节前后,控制的盘中跌幅超过15%。春节前后,市场进入“春季躁动”,但王力换成了很久不受待见的创业板,中国制造2025、CDR回归、两会的憧憬使市场热炒各类科技梦想股,其实这是2017年牛市思维的延续,留在场内的资金没有离场。

2018年3月中下旬,两会后,美国宣布对“500亿进口商品开征关税”。市场进入震荡期,场内有资金开始离场。4月2日,美国如期征收关税,我们政府十分强硬,展现打出收示品牌。4月16日夜,美国宣布对中兴通讯实施制裁,直到此时,市场开始意识到“贸易战”可能不像前几届总统那么简单,而可能是“修昔底德陷阱”,可能像日美贸易战那样在未来很长时间干扰整个资本市场。4月底政府开始对此前“一刀切”的去杠杆政策进行修正,市场进行了主跌前的最后一次轮动,资金为了避险,疯狂涌入小盘品和医药。在随后的一个月时间里,没有任何负面消息,野蛮去杠杆已经终止,贸易战也已经缓约,但市场做基上不去了,可见没有增量资金进场。5月22日,市场终于完成了最后的甜蜜,开始主杀。在杀跌过程中,各种负面的信息不断助攻,比如美国可能要增投合约重新开战,瞒夜传闻导致房地产和周期股大跌。最终6月19日,市场在2000亿关税加码的刺激下跳空崩多,创业板收-5.76%,主板下跌3.78%。这根直接跳空破3000点的大阴线,直接击溃乐观者的心理关键技术支撑位。

半年度的政治局会议传递了各种稳定政策,并变相降准。然而,只带来短期的反弹。7月底政治局会议决议出来后,市场反而进入了新一轮杀跌,7月下旬至9月中旬的这轮杀跌非常惨烈,机构抱团的医药和食品等强势股开始补跌,资金开始被动撤退。那段时间,各种黑天鹅,民营法、投资案、光伏新政满天飞。9月下旬,市场在2000亿关税全换落定后开始反弹,市场一致强期盼轮下跌已基本反映了悲观预期,四季度转会迎来春得的反弹窗口。然而,十一长假,美加墨协议、俄斯讲话、港股和人民币下跌,多重利空来袭。长假后第一天A股跳空下杀,随后与美股上演跳水比赛。节后第一周的杀伤力极大,很多坚持一年金身不破的投资者开始倒下。节后两周,主板跌破2500,创业板超近7跌。

市场无休止下跌有引发金融系统风险的可能,触及了监管层底线。10月19日上午一行两会的领导直接对股市发表看法,下午刘鹤主席更接受采访,市场终于见底回升。后续,个股方案超预期,民营企业家座谈会,都不断给脆弱的市场补充信心。然而,市场元气但复需要时间,交易量不断萎缩,涨跌大跌开始回落。而黑天鹅总是不断,好不容易超预期跌破200被孟晚舟事件全部抵消,医药的带量采购给板块狠狠补了一刀。美股和石油也连续大跌,速度令人瞠目结舌。随后的政治局会议,改革开放40周年纪念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风向容丰富,但临近年末,大家已无心恋战,市场交易平淡。最坚挺的银行在“利润比利”的传闻下轰然倒塌,市场再一次逼近了前期新低。

报告期内,本基金在年初对大势判断失误,踩错节奏,在年初跳落后较多,后虽采取各种方式努力挽救投资者损失,但在波段中出下的市场中,确实力不从心。配置方面本基金偏向优质成长龙头。回头看,低仓位才是今年最好的策略。市场的实际运行情况远比预期的悲观,黑天鹅频发,市场信心脆弱,市场风险偏好快速下行。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6420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6.9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9.3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9年,市场估值已回2018年以来5%分位水平。“习特”互动频繁,贸易战可能达成初步协议,市场风险偏好预期会边际改善,市场虽已一致预期企业盈利会下台阶,但是否超预期还需看政策力度。刚刚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货币政策更加积极,流动性预期会继续改善。因而,在这个位置,过分悲观犯错的概率较大。本基金将维持中性仓位,配置上仍然以竞争格局持续改善的优质成长龙头为主,根据市场变化,灵活把握仓位变化,力争为持有人创造超额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本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2017年9月28日至2018年12月31日。由于本基金属于发起式基金,无需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2018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141,764.87	23,362,789.14
结算备付金	346,324.72	49,167.50
存出保证金	24,064.57	9,462.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29,188.84	13,112,347.83
其中:股票投资	20,629,188.84	13,112,347.83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805,374.01	-
应收利息	113.20	6,169.1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39.70	1,08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27,746,869.91	36,541,019.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946,911.98
应付赎回款	175.24	69,013.87
应付管理人报酬	36,171.14	41,216.57
应付托管费	6,028.53	6,869.4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94,244.80	63,643.13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50,000.43	65,173.37
负债合计	286,620.14	4,192,828.3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2,771,437.19	31,748,163.42
未分配利润	-15,311,187.42	600,027.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60,249.77	32,348,191.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746,869.91	36,541,019.48

注:1: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为人民币0.6420元,基金份额为42,771,437.19份。

2:上年度可比期间为2017年9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9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1,744,323.29	907,144.66
1.利息收入	55,021.16	47,300.6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5,970.33	47,300.6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050.83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999,259.00	873,645.8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1,160,159.24	873,645.8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60,900.24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6,774.50	-14,694.3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6,689.06	892.56
减:二、费用	1,077,008.03	308,581.87
1. 管理人报酬	417,347.25	123,851.04
2. 托管费	69,557.81	20,641.83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435,624.84	97,747.74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154,478.13	66,341.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21,331.32	598,562.7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21,331.32	598,562.7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748,163.42	600,027.74	32,348,191.1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2,821,331.32	-12,821,331.3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1,023,273.77	-3,089,883.84	7,933,389.9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8,127,123.20	-3,639,188.17	14,487,935.03
2.基金赎回款	-7,103,849.43	549,304.33	-6,554,545.1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2,771,437.19	-15,311,187.42	27,460,249.7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9月2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688,692.62	-	31,688,692.6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98,562.79	598,562.7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9,470.80	1,464.95	60,935.7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9,999.65	3,066.31	163,065.96
2.基金赎回款	-100,528.85	-1,601.36	-102,130.2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748,163.42	600,027.74	32,348,191.1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立新 凌宇翔 伍军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967号文《关于准予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募集注册并公开发行,由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有关规定和《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发起,于2017年9月4日至2017年9月22日向社会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募集期间净认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675,211.60元,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13,481.02元,以上实收基金(本息)合计为人民币31,688,692.62元,折合31,688,692.62份基金份额。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验证。基金合同于2017年9月28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是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范围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股票、创业板股票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公司债及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以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基金资产投资于本基金精选的存在较高“内在价值”的相关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持有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是: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7.4.2 会计政策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行业会计实务操作。